

屯門區議會轄下
提振地區經濟專責工作小組
第二次會議記錄（修訂版）

日期：2024 年 3 月 18 日（星期一）

時間：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屯門政府合署 3 樓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劉業強議員, SBS, MH, JP（主席）	屯門區議員
陳有海先生, BBS, MH, JP	屯門區議員
陳文偉先生, MH	屯門區議員
雲天壯先生, MH	屯門區議員
葉文斌先生, MH	屯門區議員
李超雄先生	屯門區議員
林的徽先生	屯門區議員
陳浩庭先生	屯門區議員
陳貴和博士	屯門區議員
陳暹恆先生	屯門區議員
麥美儀女士	屯門區議員
馮鈺鋒先生, MH	屯門區議員
曾慶忠先生	屯門區議員
葉吉江先生	屯門區議員
鍾健峰先生	屯門區議員
周穎欣女士（秘書）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地區設施）

列席者：

關可臨先生, JP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專員兼屯門區議會主席
梁竚琦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一）
方婉華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四）
林樂恒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地區設施）
黃秀玲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屯門區副康樂事務經理 2
鍾勤喜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高級經理(新界西)文化推廣
勞駿諾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副經理(新界西)市場推廣及地區活動 1
林芳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圖書館高級館長(屯門區)
陳健鋒先生	香港消防處屯門消防局局長
廖正軒先生	香港消防處高級消防隊長(牌照/新界)
梁駿偉先生	香港警務處屯門警區警民關係組社區聯絡主任

梁志豪先生
李洪森先生
尹耀偉先生
蔡炳立先生
李啟智先生
陳倩雯女士
Mr. Max Boyack

食物環境衛生署屯門區高級衛生督察（環境衛生）2
屯門各界協會主席團成員
屯門各界慶祝屯門新市鎮金禧活動籌備委員會副秘書長
屯門區青年社區建設委員會委員
屯門區青年發展及公民教育委員會委員
霓虹交匯總經理
霓虹交匯技術顧問

I. 歡迎詞

主席歡迎各位成員、屯門各界協會代表、屯門各界慶祝屯門新市鎮金禧活動籌備委員會代表、屯門區青年社區建設委員會代表、屯門區青年發展及公民教育委員會代表及各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提振地區經濟專責工作小組（下稱「小組」）第二次會議。

II. 成員請假事宜

2. 秘書表示，秘書處沒有收到成員的缺席申請。

III. 討論事項

(1)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3. 秘書處於 3 月 14 日發出上次會議記錄的初稿予各與會者查閱，其後收到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的修改建議：於第 15 段提及的「簡介申請申領臨時食物製造廠牌照的程序」修訂為「簡介申領臨時食物製造廠牌照的程序」。

4. 小組成員就修訂建議沒有意見，主席宣布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2) 報告「夜屯園」活動進度及攤檔安排 **（提振地區經濟專責工作小組文件第 3/2024 號）**

5. 主席請成員參閱文件第 3/2024 號及席上派發的場地佈置及攤位資料，並請屯門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方婉華女士簡介「夜屯園」活動進度及攤檔安排。

6. 方女士表示，小組早前通過與屯門各界協會及屯門各界慶祝屯門新市鎮金禧活動籌備委員會合辦「夜屯園」活動，並延長活動舉辦日期（現為 2024 年 4 月 12 至 14 日（星期五至日）），而攤位數量亦增至 26 個。民政處早前發信邀請屯門區的持牌食肆或商戶承辦攤位，在截止時大會共收到 68 份申請，並按申請條件初步選出 24 個符合資格的食肆或商戶。初步獲選的攤位申請人需在 3 月 19 日或之前向食環署申請臨時食物製造廠牌照，成功申請所需牌照的攤位申請人最快可於 4 月 10 日早上時段開始搬運所需電器及設備到場，並於 4 月 11 日下午時段進行電力裝置測

試，確保場地電力供應充足。此外，屯門區青年社區建設委員會及屯門區青年發展及公民教育委員會答允派出青年代表參與攤位活動，屆時兩個委員會將分別安排小遊戲／派發小食以及進行青年工作坊等項目。

7. 方女士續表示，為吸引及鼓勵市民晚間外出消費，大會將派發消費優惠券（每張優惠券同時有「消費滿\$75 即減\$15」、「消費滿\$25 即減\$5」、「消費滿\$12 即減\$2」，每次交易只可使用 1 張），大會亦已邀請了附近大型商場推出配合「夜屯園」活動的消費或飲食優惠，現時已獲屯門市廣場及愛定商場答允免費協助宣傳是次活動及鼓勵其商戶推出折扣優惠。此外，由於首階段管制即棄塑膠產品的新法例將於 4 月 22 日起實施，與「夜屯園」活動日期相近，故此是次活動會建議食肆攤位使用環保餐具。方女士感謝屯門各界協會及屯門各界慶祝屯門新市鎮金禧活動籌備委員會對「夜屯園」活動的協助，並呼籲各成員出席於 4 月 13 日下午 6 時舉行的典禮儀式。

8. 經討論後，成員建議重點綜述如下：

	項目	意見
1	活動內容	- 藉此活動為屯門區青年提供更多演出機會，以展示他們的才華； - 為出席嘉賓訂定活動的衣著主題，例如六十或七十年代的服飾，以吸引公眾人士與嘉賓合照「打卡」。
2	場地布置	建議在屯門大會堂外設置大屏幕播放現場舞台表演，吸引途經的市民入場。
3	攤檔安排	- 建議增設更多具香港本土特色的美食攤位； - 建議在場內售賣無酒精類飲品，以增加娛樂性及吸引青年人到場； - 建議仿傚主題樂園，增設臉部或手臂彩繪攤位； - 建議將兩個青年委員會的攤位設於霓虹「打卡位」附近，提高市民的關注度； - 建議場內的攤檔按其飲食類別劃分為不同區域。
4	宣傳工作	- 建議向讚好或分享是次活動專頁或相關帖文的市民贈送紀念品，以提高宣傳效果； - 建議在社交平台專頁進行現場直播，以吸引市民到場參與。

9. 方女士綜合回覆時表示，是次活動已邀請沙灘節 2023「全港青年人 band-show 比賽」的得獎隊伍參與演出。在攤檔安排方面，是次活動獲選的 24 個攤位將售賣其申請表內所填寫的商品，故此只能在日後的活動再行考慮加入售賣無酒精類飲品的攤檔。此外，兩個青年委員會的攤檔設於「打卡位」附近，相信可吸引更多年輕人入場，而其他攤位的位置則透過抽籤決定，以示公允。至於有關增設彩繪攤

位的建議，稍後會再作積極考慮。

10. 她續回應，屯門各界協會及屯門各界慶祝屯門新市鎮金禧活動籌備委員會正製作餐具套裝作為紀念品，贈予到場「打卡」並上載至社交媒體的市民，以增加宣傳效果。此外，是次活動已開設 Instagram 及 Facebook 專頁，歡迎各位讚好及協助宣傳。至於現場直播方面，稍後將會研究其可行性。她亦鼓勵出席的成員可配合大會主題，穿著懷舊服飾到場。

(3) 報告霓虹燈裝置藝術品事宜

11. 主席請霓虹交滙總經理陳倩雯女士簡介有關霓虹燈裝置藝術品的事宜。

12. 陳女士表示，為了吸引不同年齡層的人士，活動霓虹燈裝置的設計會融合懷舊及摩登的風格，並配合屯門區及文娛廣場的特色。首先在場地入口近屯門大會堂的位置將展出香港當舖經典的「大押」霓虹招牌，以期引起市民對香港情懷的共鳴。「大押」兩旁亦分別掛上活動的中英文名稱，即「夜屯園」及「Vespere Tuen Mun」的霓虹燈牌，其中「夜屯園」三個中文字會以「李漢港楷」字體勾畫，而兩個燈牌會使用從舊有霓虹招牌保育而來的光管，達到新舊交融的效果。此外，舞台位置將配以屯門青山輪廓及月色風光制成的霓虹燈裝置，突顯區內特色。在攤檔位置方面，由於尺寸的限制，則製作了 4 個較小型的單管霓虹燈掛飾如「香港味道」、「香港製造」等。最後，在噴水池旁設置了一個採用摩登風格的三維「屯」字霓虹裝置，光線配搭噴水池的水中倒影，相信可吸引不少市民拍照「打卡」。

13. 關專員補充指，屯門青山的霓虹裝置會作為舞台背景的一部分，增添台上氣氛，而放置在場地當眼位置的「大押」招牌為已結業的本地當舖舊物，經保育傳承下來，希望可讓市民近距離觀賞。他表示，民政處、屯門區青年發展及公民教育委員會及「成功有約」同學會早前舉辦了霓虹燈飾製作體驗工作坊，讓屯門區的青年到工場親身體驗「真·霓虹」的設計、燒製、電焊、測試、安裝等創造過程，親身體驗霓虹的工藝，並希望透過是次活動傳承這個香港特色。

14. 經討論後，成員建議重點綜述如下：

	項目	意見
1	場地布置	• 建議「打卡位」加設霓虹元素。
2	攤檔安排	• 建議提供可體驗霓虹燈製作的攤檔； • 建議以繞鐵線、繪圖等簡易方法，讓市民體驗霓虹的傳統工藝，以加深印象。
3	宣傳工作	• 建議在不同社交平台向內地遊客宣傳有關活動，以吸引熱愛香港地道文化的遊客到場。

15. 關專員回應指，製作霓虹的工序複雜，包括燒玻璃、屈管、將玻璃管抽真空等過程，需要使用特製的工具及器材，但基於安全考慮，實在難在活動現場讓公眾人士親身體驗，日後可考慮安排更多霓虹工作坊讓青年人參加。他續指出，可考慮在現場播放早前舉辦的霓虹燈飾製作體驗工作坊的精華片段。此外，民政處現正與一個商會商討在「打卡位」附近另外增設一個受小朋友歡迎的裝置，以吸引家庭群組到場參與。

16. 方女士表示，現正構思在屯門大會堂對出位置加設攤位遊戲區，有待與屯門大會堂落實申請場地的安排。此外，為加強防騙的宣傳工作，警方亦提議在會場展出防騙吉祥物「提子」的戶外裝置。

17. 主席表示是次活動已在社交平台設立專頁，請各小組成員協助讚好及分享有關專頁，並透過更多不同的渠道協助宣傳「夜屯園」活動。

IV. 其他事項

18. 沒有成員提出其他事項，主席於下午 4 時 25 分宣佈會議結束。

V. 下次會議日期

19. 秘書處將另行通知成員下次會議日期。

屯門區議會轄下提振地區經濟專責工作小組秘書處

檔號：HAD TMDC/13/35/DC/39 (2024)

日期：2024 年 5 月